

大田县自然资源局文件

建设项目规划公示 (大田江楠机械零部件生产项目)

为贯彻落实《福建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〉办法》，加强城乡规划管理，提高城乡规划审批的透明度，让人民真正做到了解城乡规划，参与城乡规划，遵守城乡规划，实现城乡规划管理工作的公开、公平、公正，现将福建（大田）机械铸造产业聚集区 41 号宗地（现更名为大田江楠机械零部件生产项目）的规划设计方案进行批前公示，具体事项公示如下：

1. 拟建项目：大田江楠机械零部件生产项目
2. 建设单位：福建省三明江楠汽车精密部件有限公司
3. 建设地点：福建省三明市大田县福建（大田）机械铸造产业聚集区
4. 设计单位：福建省建专工程设计有限公司（建筑行业乙级）

5. 经济技术指标:

规划总用地面积 11702.82 m²; 规划建筑占地面积 5945 m², 总建筑面积 9185 m², 计容建筑面积 14350 m²; 建筑系数 50.80%; 容积率 1.23; 绿地率 10.04%。设计方案满足相关规划要求。

1. 公示图纸: 总平面图、鸟瞰图。

7. 公示时间: 2024 年 9 月 12 日至 9 月 23 日。

有关单位或个人对该项目有异议的, 可在公示期内向我局反映。公示期满无异议、异议不成立或未要求听证的, 视为同意, 我局将依法进行审批。

联系电话: 0598-7236558。



大田县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9 月 12 日